

# 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7 年 0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海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乾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世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56,832,393.53	64,227,420.22	-1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16,490.04	5,829,077.17	-1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15,157.26	5,852,316.44	-16.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425,989.70	-32,929,800.87	-62.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8	-3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8	-3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2%	1.79%	-0.9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95,131,246.66	947,960,300.38	-5.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00,393,731.38	595,477,241.34	0.8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67.9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5.20	
合计	1,332.7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

#### 1、宏观经济政策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周期有着较强的相关性，受国家宏观经济状况、交通基础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规模等因素的影响较大。基础设施投资尤其是交通基础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投资，作为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控重要手段，其政策趋势和调控力度变化势必会对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带来直接和显著影响。未来出于宏观经济调控需要，国家相关政策变化将会给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带来较大波动，公司主营业务也会随之波动。

## 2、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数额较大与公司所处的行业有关，依据签订的工程合同，工程款项按照项目完工进度、项目决算分次结算后回收，而且按照行业惯例需要保留5%-10%的工程质保金在1-2年的责任期满后回收。受宏观经济和政府财政情况影响，以及公司承接大中型项目增多、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也将随之增加，回收时间跨度也将加长。虽然公司已针对应收账款回收建立了严格的事前、事中、事后全程风险控制体系，但是若宏观经济环境发生不利变化或客户财务状况恶化，可能存在大额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或者无法收回的风险。

## 3、钢材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钢结构工程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依所承接合同的钢材提供方式不同，依照工程项目合同约定对于由公司自行采购钢材的项目，若合同未约定公司自行采购钢材价格与市价联动，公司在工程项目投标前会查询该项目所用钢材型号的近期价格同时向钢材供应商询价，项目中标后及时与钢材供应商签订钢材供应合同，锁定钢材价格。如果询价、投标、合同签订至实际采购期间钢材价格大幅波动，将直接影响工程成本和公司经营业绩。

## 4、新技术开发应用及人才梯队建设不足风险

桥梁钢结构工程行业的竞争在很大程度上是工艺设计、制造和安装技术上的竞争。随着桥梁钢结构应用规模和领域不断扩展，工程项目建设工况会越来越复杂，行业竞争的加剧，若未来技术开发和新技术应用的能力不能满足市场需求，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力下降的风险。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如果公司不能在激烈竞争的环境中吸引并扩大核心技术和管理骨干队伍，不能快速有效的搭建战略型人才梯队，将对公司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将通过完善薪酬制度、创新创利政策以及人才储备政策，积极培养、引进核心技术人才和复合型管理人才，进一步提高技术研发能力，构建战略型人才梯队，夯实公司战略发展基础。

##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特大、超重型桥梁钢结构研发、制造、物流基地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以期提升公司未来的工程承接能力、技术研发水平和资金实力。虽然本次募投项目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预期能够产生良好效益，但仍存在项目建成投产后可能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市场开拓不力、行业竞争加剧等导致项目达不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 6、法人治理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波持有公司 55.24%的股份，其妻子丁建珍持有公司0.47%的股份，其姐姐张丽、张学军分别持有公司1.95%的股份。如果张海波夫妇与张丽、张学军一致行动，则合计拥有公司59.62%的股份。股权的集中可能带来决策权的集中。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但股权较为集中仍有可能削弱中小股东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的影响力。未来上述股东可能利用其控股地位，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和利润分配等产生重大影响，从而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1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海波	境内自然人	55.24%	56,570,000	56,570,000		
科华银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8%	5,300,000	5,300,000	质押	3,600,000
武汉硅谷天堂阳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2%	3,500,000	3,500,000		
华诚恒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3%	2,800,000	2,800,000		
张学军	境内自然人	1.95%	2,000,000	2,000,000		
张丽	境内自然人	1.95%	2,000,000	2,000,000		
湖北九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	2,000,000	2,000,000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8%	1,000,000	1,000,000		
魏巍	境内自然人	0.75%	772,500			
魏娟意	境内自然人	0.59%	606,67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魏巍	772,500	人民币普通股	772,500			
魏娟意	606,675	人民币普通股	606,675			
毛幼聪	339,638	人民币普通股	339,638			
张自勇	272,511	人民币普通股	272,511			
李东璘	234,1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100			
李晓明	221,376	人民币普通股	221,37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深	125,227	人民币普通股	125,227			
陈孝骥	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			
张志强	84,200	人民币普通股	84,200			
肖敦颖	78,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丁建珍系张海波的配偶；张丽、张学军系张海波的姐姐；丁建珍的哥哥丁权持有湖北九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 的股权。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4,225,313.87	50,127,396.84	-91.57%	本期票据到期托收及背书转让支付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221,011.95	4,168,721.88	-46.72%	本期支付 2016 年年度奖金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税金及附加	260,048.28	1,999,341.76	-86.99%	本期受营改增政策变更影响所致
销售费用	2,652,706.22	917,221.12	189.21%	本期加大开发力度及探索新的发展模式如 PPP 导致营销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66,900.70	581,688.61	-88.50%	本期借款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922,027.30	-618,898.37	-210.56%	本期应收款项坏账较上期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449,893.14		100.00%	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营业外支出	16,034.91	46,778.68	-65.72%	本期公司零星营业外支出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867,615.89	1,860,171.88	-53.36%	本期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660,904.76	88,371,692.19	-31.36%	本期支付工程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39,240.92	7,668,660.17	-32.98%	本期支付的工资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73,788.22	11,791,427.02	-70.54%	本期支付的增值税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500,000.00		100.00%	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9,893.14		100.00%	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09,439.45	91,794.87	1871.18%	本期汉南码头基建投入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200,000.00		100.00%	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100.00%	本期借款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0,763.41	5,624,883.53	-52.52%	本期收到的票据保证金较上期减少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695.83	956,422.83	-73.68%	本期借款减少所致

##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5,683.24万元，同比减少11.51%；净利润491.65万元，同比减少15.66%，为完成工作量比上年同期下降及主要在建项目毛利比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的《成昆铁路峨眉至米易段扩能工程站前工程EMZQ-11标段钢桁梁工程专业承包合同》，披露于2016年12月28日巨潮资讯网。截止2017年3月31日暂无产量。

公司与洛阳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洛阳市古城快速路(西苑桥南~金城寨街)建设工程1标段桥梁钢结构加工制造安装合同》，披露于2016年12月29日巨潮资讯网。截止2017年3月31日的已确认进度为53.16%。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海波重科与山西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及朔州市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就朔州市开发南路恢河大桥施工项目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海波重科向山西省朔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提交财产保全申请书。相关《重大诉讼公告》已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为海波重科2016-025号。

朔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立案受理并于2016年11月30日下达了受理案件通知书【（2016）晋06民初34号】。

朔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17年3月29日对此案开庭审理，尚无判决和审理结果。



####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702.4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3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87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937.2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87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7.8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桥梁钢结构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是	12,636	14,873	53.33	219.34	1.47%	2018年12月31日	0		否	是
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是	2,237	0	0			2017年12月31日	0		否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900	7,892.64	0	7,894.2	100.02%	2017年12月31日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2,773	22,765.64	53.33	8,113.5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2,773	22,765.64	53.33	8,113.54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未到时间节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原“桥梁钢结构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原计划在武汉市江夏区郑店街黄金桥工业园金龙大街以北、107国道以东的新厂区，用地面积为 80751.78 m <sup>2</sup> ，通过新建桥梁钢结构车间、投资生产线、设备等进行实施，用以巩固和扩大公司主营业务钢结构桥梁中市政高架桥钢箱梁制造的核心竞争地位及市场占有率。从公司首次确定募投项目至今已有 7 年，期间国家相继出台了一些影响和推动钢结构桥梁行业市场发展的政策，大力鼓励和推广钢结构桥梁产品的应用。近年来大跨径桥梁已成为桥梁建设的重要趋势。其次，自从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03 年-2020 年）》制定以来，我国铁路建设进入高速铁路快速发展阶段。新增的铁路建设，使钢结构桥梁在铁路路网建设中的比例不断增加。再次，近期国										

	<p>家交通运输部颁布《交通运输部关于推进公路钢结构桥梁建设的指导意见》([2016] 115 号), 大力推广钢结构桥梁产业, 文件中明确要求公路桥梁要从项目规划及工可阶段就优先考虑和采用钢结构桥梁, 可以预测钢结构桥梁行业还具有较大的发展潜能, 公司在钢结构桥梁主业上可以持续得到发展。为了顺应市场的发展, 抢抓发展机遇, 全面参与钢结构桥梁的市场竞争, 提升公司品牌在国内跨江跨海大型钢结构桥梁建设中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公司积极调整中短期发展战略, 将原募投项目“桥梁钢结构生产基地扩建项目”中主要针对的产品对象由市政高架桥钢箱梁扩展至大跨度公路、铁路钢结构桥梁, 扩大产能目标由 4 万吨调整至 5 万吨。考虑到上述钢结构桥梁的总装制造、涂装、运输的特性, 如对生产车间的跨度、钢箱梁存放场地面积、大型的自动化加工设备、大吨位构件制造后下水及船舶运输等特殊要求, 公司原募投地点面积过小且无大件起吊码头, 严重制约了钢结构车间及设备的布局、大型钢箱梁的存放以及起吊和船舶运输, 产能目标也很难实现。所以原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拟变更至公司在汉南区建设的汉南分公司, 该厂区位于武汉市汉南区纱帽街大咀船舶工业园, 紧邻长江, 用地面积为 230,899.50 m<sup>2</sup>, 较之前募投地点用地面积增加 1.8 倍, 针对产品对象, 很好的解决了原有募投地点受大跨度钢结构车间、设备规划布置以及大量钢箱梁存放场地等限制的突出问题。项目变更后的名称为“特大、超重型桥梁钢结构研发、制造、物流基地项目”。</p> <p>2、原“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拟通过新建办公楼, 引进先进的焊接、无损检测、试验等研发设备、工具和软件, 完善研发平台, 提升公司全方位的科研能力, 为产能规模的扩展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考虑在发运期内钢结构桥梁焊接、无损检测、试验等研发设备社会化程度较高, 具备国家相应资质的焊接实验室、无损检测单位迅速发展, 市场竞争日趋激烈, 没有必要重复投资, 完全可以委托有相关国家资质认可的社会机构或单位进行合作来实现该部分技术的研发和检测。因此, 公司决定取消原募投项目“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与原“桥梁钢结构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合并变更为公司在汉南分公司投资建设的“特大、超重型桥梁钢结构研发、制造、物流基地项目”。</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报告期内发生</p> <p>原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拟变更至公司在汉南区建设的汉南分公司, 该厂区位于武汉市汉南区纱帽街大咀船舶工业园</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原“桥梁钢结构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192.19 万元 原“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0 元。以上两个项目的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共计 14680.81 万元, 已进行了专户存储。项目建设已形成的资产, 后续将全部利用到变更后的募投项目中。</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48,002,188.27 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经 2017 年 3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7 年 3 月 24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原“桥梁钢结构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和“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合并变更为“特大、超重型桥梁钢结构研发、制造、物流基地项目”，实施地点为公司在汉南区建设的汉南分公司，位于武汉市汉南区纱帽街大咀船舶工业园。相关董事会决议披露于 2017 年 3 月 9 日巨潮资讯网，相关股东大会决议披露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

## 六、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第四节 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4,366,391.62	196,350,609.4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25,313.87	50,127,396.84
应收账款	237,186,848.28	240,098,602.21
预付款项	13,655,625.37	14,554,578.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954,213.89	15,133,115.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0,530,021.40	131,735,663.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754,656.84	58,069,417.53
流动资产合计	654,673,071.27	706,069,384.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7,391,967.66	37,391,967.66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5,209,503.53	87,475,371.31
在建工程	38,971,787.19	37,663,273.5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8,435,358.97	68,910,745.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49,558.04	10,449,558.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0,458,175.39	241,890,916.10
资产总计	895,131,246.66	947,960,300.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723,627.69	79,173,458.10
应付账款	152,612,776.20	206,163,575.15
预收款项	19,738,742.70	19,999,302.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221,011.95	4,168,721.88
应交税费	12,168,130.81	16,356,055.7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40,558.16	3,289,277.7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1,404,847.51	349,150,391.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32,667.77	3,332,667.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32,667.77	3,332,667.77
负债合计	294,737,515.28	352,483,059.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2,400,000.00	102,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4,673,498.46	264,673,498.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596,376.35	3,596,376.35

盈余公积	25,279,961.53	25,279,961.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4,443,895.04	199,527,405.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0,393,731.38	595,477,241.3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0,393,731.38	595,477,241.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5,131,246.66	947,960,300.38

法定代表人：张海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乾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世珍

##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6,832,393.53	64,227,420.22
其中：营业收入	56,832,393.53	64,227,420.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499,748.72	56,510,830.85
其中：营业成本	45,096,931.15	47,891,769.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60,048.28	1,999,341.76
销售费用	2,652,706.22	917,221.12
管理费用	5,345,189.67	5,739,707.79
财务费用	66,900.70	581,688.61
资产减值损失	-1,922,027.30	-618,898.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449,893.14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82,537.95	7,716,589.37
加：营业外收入	17,602.89	19,438.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6,034.91	46,778.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84,105.93	7,689,249.05
减：所得税费用	867,615.89	1,860,171.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16,490.04	5,829,077.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16,490.04	5,829,077.17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16,490.04	5,829,077.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16,490.04	5,829,077.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张海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乾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世珍

###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411,508.33	86,646,051.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6,566.85	3,294,274.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848,075.18	89,940,326.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660,904.76	88,371,692.1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39,240.92	7,668,660.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73,788.22	11,791,427.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130.98	15,038,34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274,064.88	122,870,127.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5,989.70	-32,929,800.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9,893.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949,893.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09,439.45	91,794.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2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009,439.45	91,794.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0,453.69	-91,794.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0,763.41	5,624,883.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0,763.41	13,624,883.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695.83	956,422.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695.83	956,422.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9,067.58	12,668,460.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6,468.43	-20,353,135.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834,326.53	28,958,292.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767,858.10	8,605,157.50

##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